衡 立 环 境
HengLi Environment
尺 度 有 衡　　为 公 立 命

161512050021

检 测 报 告

HLJC-ZL-0145　G/0

报告编号：HL-20201130-013

样品类别：噪声、气体、水质

委托单位：青岛茂林橡胶制品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青岛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

青岛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 测 报 告

项目名称	——		
样品类别	噪声、气体、水质		
样品状态	采样头、注射器、瓶装气体、滤膜、瓶装液体		
委托单位	青岛茂林橡胶制品有限公司	联系人	宋吉高
委托单位地址	青岛市黄岛区泊里镇驻地		
受检单位	青岛茂林橡胶制品有限公司	联系人	宋吉高
受检单位地址	青岛市黄岛区泊里镇驻地		
采样日期	2020.12.03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检测日期	2020.12.03～2020.12.05		
执行标准	——		
检测项目	检测项目、方法及主要仪器见第 2 页		
检测结果	检测结果见第 3 页 ～ 第 9 页		
备注	——		

编制：韩慧慧　　审核：刘晓云　　批准：高广林

2020 年 12 月 14 日

青岛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

尺度有衡　为公立命
公 司 名 称：青岛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
实验室地址：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蓝贝智造工场C3-2、C3-3
总　　机：400-8899-654
网　　址：www.hlitest.com

检 测 报 告

一 检测项目、方法及主要仪器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及名称	方法检出限	使用仪器
厂界环境噪声	GB 12348-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	——	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（HLJC-03-4）
臭气浓度	GB/T 14675-1993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	——	——
颗粒物	HJ 836-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	1.0mg/m^3	ES1035A 电子分析天平（HLJC-138-4）
非甲烷总烃	HJ 38-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	0.07mg/m^3	SP-3420A 气相色谱仪（HLJC-29）
非甲烷总烃	HJ 604-2017 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	0.07mg/m^3	SP-3420A 气相色谱仪（HLJC-29）
烟气黑度	HJ/T 398-2007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	——	烟气黑度图（HLJC-203）
颗粒物	GB/T 15432-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	0.001mg/m^3	ES1035A 电子分析天平（HLJC-138-4）
化学需氧量	HJ 828-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	4mg/L	25mL 酸式滴定管
悬浮物	GB/T 11901-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	4mg/L	AUW220D 岛津分析天平（HLJC-27）
氨氮	HJ 535-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0.025mg/L	TU-19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（HLJC-93-2）
总磷	GB/T 11893-1989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	0.01mg/L	TU-19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（HLJC-93-2）
石油类	HJ 637-2018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	0.06mg/L	JLBG-125 红外测油仪（HLJC-28）
锌	GB/T 7475-1987 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0.05mg/L	TAS-990F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（HLJC-179）
备注	ND 表示未检出。		

尺度有衡　为公立命
公 司 名 称：青岛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
实验室地址：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蓝贝智造工场C3-2、C3-3
总　　机：400-8899-654
网　　址：www.hlitest.com

检 测 报 告

二 噪声检测结果					
编号	测点位置	L_{eq}[dB（A）]	检测开始时间		气象条件
1#	东厂界	51	2020.12.03 昼间	12:09	风向：北 最大风速：2.0m/s 无雷电、无雨雪
2#	南厂界	52		12:16	
3#	西厂界	54		12:28	
4#	北厂界	59		12:37	
1#	东厂界	45	2020.12.03 夜间	23:26	风向：北 最大风速：2.3m/s 无雷电、无雨雪
2#	南厂界	47		23:32	
3#	西厂界	49		23:45	
4#	北厂界	48		23:58	
备注		——			

尺度有衡　为公立命
公 司 名 称：青岛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
实验室地址：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蓝贝智造工场C3-2、C3-3
总　　机：400-8899-654
网　　址：www.hlitest.com

检 测 报 告

三 大气污染物检测结果							
检测时间及频次	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（mg/m³）				备注
			上风向 A	下风向 B	下风向 C	下风向 D	
2020.12.03	12:50	非甲烷总烃	0.26	0.47	0.61	0.59	——
		颗粒物	0.201	0.223	0.207	0.213	——
		臭气浓度	<10	<10	<10	<10	——
备注		臭气浓度为无量纲。					

尺度有衡　为公立命
公 司 名 称：青岛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
实验室地址：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蓝贝智造工场C3-2、C3-3
总　　机：400-8899-654
网　　址：www.hlitest.com

检 测 报 告

四 废气检测结果			
排气筒名称		硫化车间排气筒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	15	
净化方式		光氧催化	
测点截面积（m^2）		0.785	
检测时间		2020.12.03	
测点废气温度（℃）		20.8	
标干废气（m^3/h）		14466	
测点废气流速（m/s）		5.6	
检测项目	检测类别	检测结果	备注
非甲烷总烃	实测浓度（mg/m^3）	1.01	——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0.015	——

尺度有衡　为公立命
公 司 名 称：青岛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
实验室地址：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蓝贝智造工场C3-2、C3-3
总　　机：400-8899-654
网　　址：www.hlitest.com

检 测 报 告

四 废气检测结果			
排气筒名称		骨架处理、配料、混炼工序、烘干固化废气排气筒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	15	
净化方式		光氧催化、布袋除尘	
测点截面积（m^2）		0.785	
检测时间		2020.12.03	
测点废气温度（℃）		10.0	
标干废气（m^3/h）		36123	
测点废气流速（m/s）		13.4	
检测项目	检测类别	检测结果	备注
颗粒物	实测浓度（mg/m^3）	1.3	——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0.047	——
非甲烷总烃	实测浓度（mg/m^3）	3.73	——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0.13	——
烟气黑度（林格曼级）		<1	——

尺度有衡　为公立命
公 司 名 称：青岛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
实验室地址：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蓝贝智造工场C3-2、C3-3
总　　机：400-8899-654
网　　址：www.hlitest.com

检 测 报 告

五 水质检测结果				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备注
工业废水取水口	化学需氧量	mg/L	14	——
	悬浮物	mg/L	14	——
	氨氮	mg/L	0.433	——
	总磷	mg/L	7.12	——
	石油类	mg/L	9.68	——
	锌	mg/L	0.51	——
备注	——			

尺度有衡　为公立命
公 司 名 称：青岛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
实验室地址：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蓝贝智造工场C3-2、C3-3
总　　机：400-8899-654
网　　址：www.hlitest.com

检 测 报 告

附录一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								
检测时间		天气状况	大气压（kPa）	温度（℃）	风向	风速（m/s）	总云量	低云量
2020.12.03	12:50	晴	102.7	4.6	北	2.0	4	2

尺度有衡　为公立命
公 司 名 称：青岛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
实验室地址：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蓝贝智造工场C3-2、C3-3
总　　机：400-8899-654
网　　址：www.hlitest.com

检 测 报 告

附录二 测点示意图

注：▲为噪声检测点

○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

★为水质检测点（污水）

~~~~~~本报告结束~~~~~~

尺度有衡　为公立命
公 司 名 称：青岛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
实验室地址：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蓝贝智造工场C3-2、C3-3
总　　机：400-8899-654
网　　址：www.hlitest.com
~~~~~~

检 测 报 告
声明

1. 报告无测试方检验检测专用章和无骑缝章无效；
2. 报告无授权签发人签字无效；
3. 报告涂改无效；
4. 委托方对报告如有异议，应于电子签章报告送达之日起 3 日内向测试方提出盖章书面异议，并将盖章扫描件发至报告对应委托合同提示的测试方邮箱（其他方式无效），同时附上报告原件或复印件，逾期未提出异议，则视为验收合格；
5. 报告结果仅对采样样品负责，由测试方采集的样品，测试方对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的污染物排放情况；
6. 报告未经测试方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；
7. 报告部分复制、私自转让、盗用、冒用、涂改或以其他形式篡改均属无效。

尺度有衡　为公立命
公 司 名 称：青岛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
实验室地址：青岛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蓝贝智造工场C3-2、C3-3
总　　机：400-8899-654
网　　址：www.hlitest.com